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收益表重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收益	1,446.8	1,222.2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 非現金項目前盈利		
公司	10.4	2.0
市場推廣及分銷	16.6	19.8
設計及製造	(9.2)	(1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9.7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	37.5
	17.8	87.7
期內溢利	0.9	48.1

資產負債表重點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資產總值	1,037.5	96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7.4	432.7
權益總額	414.2	417.1
銀行債項	435.9	39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1.5	164.9
流動資產項下之股本投資	189.6	138.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股本投資	341.1	303.2
債項淨額	94.8	91.0
債項淨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23%	22%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44%	150%
每股現金及現同現金項目以及 股本投資(港元)	0.84	0.75
每股權益總額(港元)	1.02	1.03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或「AV Concept」)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3	1,446,822	1,222,230
銷售成本		(1,397,067)	(1,154,642)
毛利		49,755	67,588
其他收益	4	15,445	6,875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095)	(37,474)
行政費用		(34,130)	(42,116)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所得收益		—	37,47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9,693
其他經營費用		(6,152)	(9,986)
經營業務溢利		11,823	62,053
融資成本	5	(10,956)	(8,616)
除稅前溢利	6	867	53,437
稅項	7	—	(7,211)
期內溢利		867	46,22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67	48,113
少數股東權益		—	(1,887)
		867	46,226
中期股息	8	零	零
每股盈利	9		
基本		0.2仙	11.9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314	94,024
無形資產		1,840	1,817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0	68,484	68,4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0,638	164,325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746	3,6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11	189,595	138,294
存貨	12	223,828	200,361
應收貿易賬款	13	268,956	269,3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924	28,361
可退回稅款		274	274
現金及銀行結存		140,757	135,328
定期存款		10,700	29,541
		876,780	805,13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	14	144,651	115,495
應付稅項		41,121	41,121
付息銀行借款		422,449	378,881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879	1,215
		610,100	536,712
流動資產淨值		266,680	268,4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7,318	432,748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借款		10,770	11,922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835	2,150
遞延稅項負債		1,560	1,560
		13,165	15,632
資產淨值		414,153	417,11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0,508	40,508
儲備		373,645	368,506
擬派末期股息		—	8,102
權益總額		414,153	417,1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下列對本集團構成影響並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價值選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賃

2. 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經已修訂，以符合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政策。因此，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

是次重列對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之影響載列如下：

	千港元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所得收益增加	62,823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元件之市場推廣及分銷，以及電子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下表乃按主要業務分析之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業務溢利貢獻：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業務分部劃分：				
市場推廣及分銷	1,420,975	1,046,293	14,820	17,735
設計及製造	25,847	175,937	(14,170)	(34,839)
	1,446,822	1,222,230	650	(17,104)
利息收入			1,256	1,776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1,784)	(2,2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價值收益			11,701	2,424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所得收益			-	37,47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9,693
經營業務溢利			11,823	62,053

下表乃按地區分部分析之本集團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地區分部劃分：		
香港	927,338	889,233
中國內地	-	1,247
新加坡	498,398	204,535
韓國	8,786	33,599
日本	-	79,991
其他地區	12,300	13,625
	1,446,822	1,222,230

4. 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價值收益	11,701	2,424
股息收入	1,202	510
利息收入	1,256	1,776
其他	1,286	2,165
	<u>15,445</u>	<u>6,875</u>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按揭貸款之利息	10,877	8,540
融資租賃利息	79	76
	<u>10,956</u>	<u>8,616</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6,107	8,652
無形資產攤銷	—	638
固定資產減值	—	1,114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	(121)	59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5)	3,475
	<u>(55)</u>	<u>3,475</u>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擁有可用作抵銷本期間所產生應課稅溢利之過往年度結轉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內就香港利得稅及海外所得稅作出撥備。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稅項撥備：		
香港	—	2,233
海外	—	4,978
期內稅項支出	<u>—</u>	<u>7,211</u>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86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經重列48,11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05,082,419股(二零零五年：405,082,419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對該等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披露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70,434	70,434
減值撥備	(1,950)	(1,950)
	68,484	68,484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認股權證60,684,000港元及於大韓民國從事製造及銷售有機發光二極管(「OLED」)業務之非上市股本投資7,8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有關結餘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因合理公平價值估計之範圍太大，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彼等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管理基金，於香港以外地區	102,452	99,260
上市股本投資：		
香港	85,231	29,384
其他地區	1,912	9,650
	189,595	138,294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所有上述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12. 存貨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料	21,822	21,920
在製品	3,006	4,108
製成品	199,000	174,333
	223,828	200,361

13. 應收貿易賬款

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視乎供應之產品類別而有所不同。賬款通常須於發票發出30日內支付，惟已建立長久業務關係之客戶之賬期則可延至60日。有關客戶特別指定及極為專門之項目，在接納訂單及交付產品之前須預付按金或開立信用證。每名客戶均設定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管制政策，以減低信貸風險。由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組成之信貸委員會已成立，以審閱及批核客戶大額信貸。鑑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乃不計息。

根據發票到期日並扣除撥備後，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137,537	158,078
1-30日	76,736	63,512
31-60日	22,536	18,694
超過60日	32,147	29,032
	<u>268,956</u>	<u>269,316</u>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

根據發票到期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90,291	47,159
1-30日	24,183	37,947
31-60日	433	346
超過60日	115	2,350
	<u>115,022</u>	<u>87,802</u>
應計費用	29,629	27,693
	<u>144,651</u>	<u>115,495</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乃不計息，一般於90日內結算。

業務回顧及前景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重點，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收益		
市場推廣及分銷	1,421.0	1,046.3
設計及製造	25.8	175.9
	<u>1,446.8</u>	<u>1,222.2</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盈利		
公司	10.4	2.0
市場推廣及分銷	16.6	19.8
設計及製造	(9.2)	(1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	39.7
出售股本投資所得收益	—	37.5
	<u>17.8</u>	<u>87.7</u>
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		
市場推廣及分銷	(1.3)	(2.1)
設計及製造	(4.7)	(21.7)
	<u>(6.0)</u>	<u>(23.8)</u>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11.8	63.9
利息開支	(10.9)	(8.6)
	<u>0.9</u>	<u>55.3</u>
除稅前溢利	0.9	55.3
稅項	—	(7.2)
	<u>0.9</u>	<u>48.1</u>

業務回顧

受惠於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穩步增長，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上升18%至1,446,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222,200,000港元)。期內溢利達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48,100,000港元)。每股盈利為0.2港仙。集團的溢利與去年同期有所不同的原因主要為：

-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已全數出售於Reigncom Limited的餘下投資，產生出售股份投資的稅前收益淨額37,500,000港元；及
- 集團向長期業務夥伴BreconRidge Manufacturing Solutions Corporation(為一間加拿大全線電子製造服務(「EMS」)供應商)出售其於AV BreconRidge Limited(先卓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的50%權益而錄得另一筆出售收益39,700,000港元。

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

於回顧期內，市況不利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特別是快閃記憶體產品的價格急跌。儘管市場充滿挑戰，但集團仍能維持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的優勢，繼續成為集團的核心收益來源，佔總營業額的98%。本業務的營業額上升36%至1,421,000,000港元，然而由於市況艱難，本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盈利(「EBITDA」)為16,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6%。

期內此業務的溢利為14,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700,000港元)。

集團半導體產品的銷售繼續穩步上升。憑藉廣闊的分銷網絡及經驗豐富的銷售和市場推廣隊伍，集團與三星電子及Fairchild等供應商及其國際知名客戶保持長期而穩定的關係。集團的目標是成為中國半導體客戶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

快閃記憶體產品的市場在回顧期內面對激烈的競爭。低容量的快閃記憶體產品的價格急跌，但市場對集團的快閃記憶體產品的需求持續上升，帶來滿意的銷售額。本業務分部錄得令人鼓舞的業績，主要是由於集團能為客戶提供高增值的技術設計及工程支援。

設計及製造業務

AV Concept自上一個財政年度終止其MP3業務後，集團已轉移設計及製造業務的焦點，改為專注於高利潤而週期較長的产品。於回顧期內，集團已加緊發展特別醫護產品，包括專用市場電子產品及長者和傷健醫療設備。然而，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和集團退出MP3業務，設計及製造業務的營業額下跌至25,800,000港元。本業務的EBITDA為虧損9,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EBITDA虧損11,300,000港元），而本業務分部的虧損則為14,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分部虧損34,800,000港元）。

醫療設備分銷業務

為掌握全球長者和特別需要照顧人士數目上升而產生的商機，集團成立了AVC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AVC Medical」）掌握這個目標市場。集團的策略主要為開發、製造和分銷優質和受知識產權保護的醫療產品。

為發展一系列的創新產品，集團於二零零五年與美國公司Fall Prevention Technologies LLC（「Fall Prevention」）合作，攜手開發治療平衡困難的balanceback™醫療設備。AVC Medical為balanceback™產品在亞洲的獨家製造商及分銷商。於回顧期內，集團亦與一間韓國醫療設備製造商達成協議，成為其優質醫療用品的獨家分銷商，目標市場為中國的醫院和診所。集團快將取得分銷許可，目前集團已開始在中國進行前期推廣工作及設立分銷網絡。

與BreconRidge建立合營企業

於二零零五年，集團與其長期業務夥伴BreconRidge Manufacturing Solutions Corporation（「BreconRidge」）（一間加拿大EMS供應商）初步完成合作安排。管理層相信此項合作不僅有助精簡集團的製造業務，更可藉此利用BreconRidge的世界級專業工程知識及強大的客戶群。長遠來看，集團期望與這個世界級EMS解決方案供應商合作，將可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

有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集團主席蘇煜均先生全資擁有的Jade Concept Limited（「Jade Concept」）同意向兩名獨立方以代價總額15,590,000港元合共收購本公司31,180,000股股份，將其於集團的權益由34.76%升至42.26%。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的規定，Jade Concept須以不高於每股股份0.53港元之收購價，就本公司之所有已發行股份（除Jade Concept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經擁有之股份外）提出有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現金收購建議」）。蘇煜均先生提高其於集團的控股權，顯示他對集團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

現金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截止，蘇煜均先生於集團的控股權增至約52.79%。

前景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鞏固具有穩定增長的現有業務，並同時培育和加強新發展業務。集團尤其希望新發展的醫療設備分銷業務將於二零零七／二零零八財政年下半年開始帶來溢利貢獻。

至於穩健的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集團預料下半年市場將持續困難，就此，集團將加強其成本控制措施，例如存貨控制，同時繼續提高市場佔有率，維持集團作為三星電子之亞洲領先半導體分銷商的地位。為提升此業務，集團計劃繼續拓展中國的分銷網絡，並在多個主要城市開設辦事處。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集團已於北京設立其代表辦事處。

集團認為市場對特別醫護產品的需求龐大，隨著全球政府提高有需要人士購買該等產品的財務援助，集團預料設計及製造特別醫護產品業務將可進一步增長，因此將更積極地開發這項業務，並集中開發高利潤而週期較長的产品。

除製造特別醫護產品以外，集團亦實行業務多元化，發展亞洲專用醫療設備的分銷業務。憑藉集團在大中華地區分銷電子產品及與韓國供應商合作而累積的豐富經驗，集團認為韓國及中國市場對對此等專用醫療產品具備極大的發展潛力。然而，由於此業務尚在投資階段，集團的策略將會繼續集中在分銷市場需求大、具備高回報和增長潛力的高質素醫療產品。

長遠而言，管理層將致力物色潛力優厚的商機，務求提高股東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項淨額狀況及相應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銀行債項	435.9	39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1.5	164.9
流動資產項下之股本投資	189.6	138.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股本投資	341.1	303.2
債項淨額	94.8	91.0
權益總額	414.2	417.1
債項淨額與權益總額比率	23%	22%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即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為151,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64,900,000港元），而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為189,6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38,300,000港元）。股本投資包括固定收入、股本及其他投資之平衡組合，而該等款額指本集團持有作中期至長期業務發展之現金儲備，並將成為本集團資金之一部分。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債項淨額與權益總額比率為23%（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2%），而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414,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17,100,000港元）。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金比率（參照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而釐定）為144%（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50%）。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876.8	805.1
流動負債	(610.1)	(536.7)
流動資產淨值	266.7	268.4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44%	150%

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在管理其資金狀況方面依據審慎之政策，並保持高水平之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蓄勢待發，能自業務增長機會中獲利。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一名前客戶（「原告人」）就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先思科技有限公司（「先思科技」）出售及付運貨品予原告人之爭議提交針對先思科技之傳訊令狀。先思科技獲索償之總額約為28,100,000港元。

先思科技就有關索償向本公司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之意見，本公司董事相信，先思科技於有關索償方面有答辯勝算。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索償之成功機會不高，並認為有關索償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整體營運及財政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於本公佈日期，此項訴訟於香港高等法院仍未審結。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800名(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員工之功績及員工於職位上之發展潛力而聘用及提供晉升機會。薪酬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提供一項購股權計劃，獎勵各參與僱員之貢獻，報答他們努力不懈提升本集團利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先生(主席)、李貞官先生及蘇智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 SBS, 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